



# 关于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沧州考区)有关事项的公告

## 广大考生：

经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研究决定，2025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以下简称会计资格)考试采用无纸化方式，分别于2025年5月(初级、高级)、9月(中级)举行。现就2025年度会计资格考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考试报名

(一)报名参加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 2.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 3.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报名参加初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高中毕业(含高中、中专、职高和技校)及以上学历。

(三)报名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5年。
- 2.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4年。
- 3.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2年。
- 4.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1年。
- 5.具备博士学位。
- 6.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四)报名参加高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10年。
- 2.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
- 3.具备博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

(五)本通知“一、考试报名”(二)中所述技校学历，是指经国务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认可的技工院校学历。本通知所述其他学历或学位，是指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或学位。

(六)获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境内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会计博士专业学位的人员，报考中级会计资格考试可免试《财务管理》科目。申请免试者应在考试报名期间通过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提交中级会计资格考试免试申请。经审核确认后，可以免试。2024年度已提交免试申请并经审核确认的人员，无需再次申请。

(七)本通知所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2025年12月31日；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正式从事会计工作，相应时间不计入会计工作年限；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工作年限为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会计工作时间的总和。外籍人员在境外的会计从业经历，可计入从事会计工作年限。

(八)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和外籍人员，按照就近方便原则报名。在中国境内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境内学校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其他人员在其境内居住地报名。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九)考试报名审核方式。2025年度会计资格考试沧州考区报名审核方式为前置性审核(考试前审

核)。报名方式采取“信息采集、网上报名、自动审核、网上缴费”的方式。报考人员须登录全国平台进行信息采集，填写基本信息、教育经历、工作经历等内容，信息填报完成后，提交审核，所填信息由所在地会计管理部门审核，符合条件审核通过之后，登录“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报名。报名系统调取信息采集数据自动审核，如符合报名条件，直接缴费报名成功。如不符合报名条件，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信息变更，信息变更通过所属财政局会计管理部门审核后，重新登录报名系统报名。

报名时使用的照片，将用于制作准考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等。考生须准备标准证件数字照片(白色背景，JPG格式，大于10KB，像素大于等于295\*413)，下载照片审核处理工具，对报名照片格式进行预处理后再进行上传。

报考人员应严格按照报名条件，对填写和上传的基本信息、照片和相关资料的规范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因填写或上传虚假信息、资料，经查实后，报考人员不得参加考试或取消考试成绩，并将其列入我市会计行业失信人员名单。

### 二、考试科目

(一)初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包括《初级会计实务》、《经济法基础》。

(二)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经济法》、《财务管理》。

(三)高级会计资格考试科目包括《高级会计实务》。

参加初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初级会计资格证书；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方可取得中级会计资格证书；参加高级会计资格考试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在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自行下载打印考试成绩合格单，3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

### 三、考试大纲

会计资格考试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2025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2025年度会计资格考试大纲将另行公布。

### 四、考试时间及考务日程安排

#### (一)考试时间

级别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初级	5月17日至20日	8:30—11: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14:30—17:30 初级会计实务 经济法基础
中级	9月6日至8日	8:30—11:15 中级会计实务
		13:30—15:30 经济法
		17:45—20:00 财务管理
高级	5月17日	8:30—12:00 高级会计实务

1.初级资格考试于2025年5月17日至20日举行，共8个批次。《初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105分钟，《经济法基础》科目考试时长为75分钟，两个科目连续考试，时间不能混用。

2.中级资格考试于2025年9月6日至8日举行，共3个批次。《中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165分钟，《经济法》科目考试时长为120分钟，《财务管理》科目考试时长为135分钟。

3.高级会计资格考试于2025年5月17日举行，共1个批次。《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时长为210分钟。

会计资格考试时间、批次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 (二)初级、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1.2024年12月31日前，公布2025年度会计初、高级资格考试相关事项。

2.2025年1月7日至1月24日，全国平台开通初级、高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考试报名统一在1月24日12:00截止，缴费统一在1月24日18:00截止。

3.2025年5月12日至20日，报考初级、高级资格考试人员登录全国平台打印准考证。

4.2025年5月17日至20日组织初级资格考试，5月17日组织高级资格考试。

5.2025年6月27日，在全国平台下发初级会计资格考试成绩。

6.2025年7月4日，在全国平台下发高级会计资格考试成绩。

#### (三)中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

1.2025年1月30日前，公布2025年度中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式等考试相关事项。

2.2025年6月13日至7月2日全国平台开通中级会计资格考试报名。考试报名统一在7月2日12:00截止，缴费统一在7月2日18:00截止。

3.2025年9月1日至9月8日，报考中级资格考试人员登录全国平台打印准考证。

4.2025年9月6日至8日组织中级资格考试。

5.2025年10月31日，在全国平台下发中级会计资格考试成绩。

#### 五、其他事项

(一)考生应遵守考试纪律，认真备考，诚信考试。有关部门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规定及《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31号)，对违法违规人员进行处理。

(二)需要开具发票的考生，请在报名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联系报名时所选报名点县(市、区)财政部门登记开票信息，过期将视为放弃。

(三)各报名点咨询电话

报名点	电话
沧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0317-3091873
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0317-8697945
任丘市财政局	0317-2218368
河间市财政局	0317-3279812
泊头市财政局	0317-8188035
渤海新区黄骅市财政局	0317-5227549
献县财政局	0317-4622624
华北油田公司	0317-2722220
青县财政局	0317-4022307
新华区财政局	0317-3042396
港城产业园区财政局	0317-8553773
中捷财政局	0317-5487779
运河区财政局	0317-3132200
孟村回族自治县财政局	0317-6723361
沧县财政局	0317-3161075
盐山县财政局	0317-6262379
南皮县财政局	0317-8856815
肃宁县财政局	0317-5021407
东光县财政局	0317-7721062
吴桥县财政局	0317-7364085
南大港财政局	0317-5897330
海兴县财政局	0317-6628309

沧州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30日